（上接B317版）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35,738,372.96	222,340,298.06	310,431,192.81	451,630,14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636,570.87	16,556,600.45	46,185,401.47	39,844,40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327,917.18	3,955,577.67	41,977,523.60	15,374,76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93,619.90	-327,966,647.69	-173,445,967.90	69,516,388.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LING ZHIMIN	4,637,015	16,229,552	14.49	16,229,552	16,229,552	无	0	境外自然人
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4,387,896	15,357,635	13.71	15,357,635	15,357,635	质押	2,5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LUO YUHAO	3,955,172	13,843,103	12.36	13,843,103	13,843,103	无	0	境外自然人
高利民	1,843,015	8,987,052	8.0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建清	2,466,928	8,634,247	7.71	8,634,247	8,634,24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兴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607	3,970,025	3.54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72,380	3,072,380	2.74			无	0	其他
杭州华睿嘉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645	2,484,566	2.22			无	0	其他
嘉兴汇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9,679	2,377,376	2.12			无	0	其他
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	73,428	1,506,999	1.3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凌志敏与罗宇浩是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潘建清持有天通高新63.75%的股权，是天通高新的实际控制人；3、海宁实业资产管理持有天通高新9.62%的股权；4、嘉兴汇能和嘉兴汇英为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5、凌志敏持有嘉兴汇英1.02%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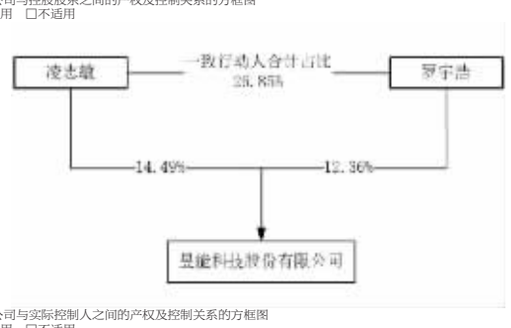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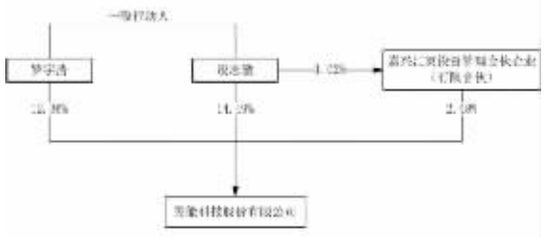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8.92%。受光伏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及高库存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逆变器销售受到一定的影响，而国内市场工商业储能产品实现了零的突破，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公司营收水平保持稳中有升级。基于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考虑，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研发和市场的投入力度，积极引进研发人员和市场开发人员，研发费用和市场开拓费用增幅较大，加之因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计提减值准备等因素，公司年度利润同比下降较大。报告期末，总资产额为47.50亿元，较年初减少4.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6.77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1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48 证券简称:昱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4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虹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和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同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币余额	币种	折合人民币余额	备注
昱能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88999	9,615.89	CNY	9,615.89	
昱能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12239	0.00	CNY	0.00	
昱能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33050110836109668889	358.84	CNY	358.84	
昱能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571916322710109	243.70	CNY	243.70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001475	849.12	CNY	849.12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098523	157.92	CNY	157.92	
昱能科技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	801880006666666	20,990.02	CNY	20,990.02	
昱能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9010122000592023	0.02	CNY	0.02	
昱能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6010078801100001544	/	CNY	/	2023年10月12日办理银户手续
昱能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6010078801300001526	/	CNY	/	
欧洲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业务中心	OS-A33489999999301 0000793	38.39	EUR	301.73	[注]
华州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业务中心	OS-A33489999999301 0000620	87.29	USD	618.28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86168	3,068.02	CNY	3,068.02	2023年9月7日办理开户手续
嘉兴昱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0349	2,015.46	CNY	2,015.46	2023年10月9日办理开户手续
芜湖昱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7361	0.00	CNY	0.00	2023年9月27日办理开户手续
泰州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4743	500.08	CNY	500.08	2023年11月9日办理开户手续
合 计					38,719.08	

[注] 根据公司2022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分别对昱能欧洲公司和昱能美国公司实缴出资各500.00万美元，以实施“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向昱能欧洲公司出资100.00万欧元，向昱能美国公司出资150.00万美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6,648.86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7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对募集资金到账后于部分时间段进行的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追认。

根据2023年7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含）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75 天（挂钩汇率看跌）	20,000.00	2023/7/28-2024/1/19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	2023/7/24-2026/7/24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	2023/7/28-2026/7/28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3/7/28-2024/1/24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2,064.53	2023/8/21-2025/7/28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2,063.94	2023/8/21-2025/8/18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2,042.54	2023/8/25-2025/12/21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2023年第169期人民币公司银利多产品	20,000.00	2023/9/22-2024/3/22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2023年第56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3,000.00	2023/11/22-2026/11/22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2023年第56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2,000.00	2023/11/23-2026/11/23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2023年第56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13,000.00	2023/11/29-2026/11/29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10,189.00	2023/11/30-2026/4/25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1天（挂钩黄金看跌）	8,000.00	2023/12/1-2024/1/31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9天（挂钩黄金看跌）	10,000.00	2023/12/1-2024/2/28	否
合 计		127,360.0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9月13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7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023年10月1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4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5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110,00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情况

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使用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23,592.56万元用于开展新项目，其中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剩余项目所需金额13,592.56 万元将由公司通过借款方式向子公司提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0.00万元投资建设“昱能150MWH分布式储能电站建设项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向子公司嘉兴昱中增资，以实施“昱能30MW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及运营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分别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新增项目均尚未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建设。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自超募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资金为10,000.00万元，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9,922.27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股份。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利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昱能科技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3,699.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398.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648.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7,232.43	27,232.43	27,232.43	4,745.94	4,914.61	-22,317.82	18.05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8,319.32	8,319.32	8,319.32	1,652.96	1,727.78	-6,591.54	20.77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6.47	6.47[注1]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551.75	55,551.75	55,551.75	6,398.90	26,648.86	-28,902.8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40,000.00	11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股份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注3]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储能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23,592.56	23,592.56	23,592.56	0.00	0.00	-23,592.56	0.00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昱能150MWH分布式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0.00	2026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昱能30MW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及运营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0.00	2025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3,592.56	163,592.56	163,592.56	50,000.00	120,00.00	-53,592.56	—	—	—	—	—	
合 计	—	219,144.31	219,144.31	219,144.31	56,398.90	146,648.86	-82,495.4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 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1,873.5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726.69万元，以及募集资金账户外币折算汇兑收益和手续费等33.02万元。

[注2] 根据回购计划，公司将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转至中金证券回购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已使用9,922.27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用于回购库存股，证券账户剩余金额为77.73万元。

[注3] 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367,760.01万元，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或提前赎回募集资金376,400.00万元。

[注4] 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496.47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2,809.29万元，以及募集资金账户外币折算汇兑收益和手续费等89.4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2年5月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业务中心增加设立昱能欧洲公司及昱能美国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及两家子公司分别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设立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超募资金”专用账户予以注销，对应募集资金分别转至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新设立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超募资金专用账户中。账户注销后，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针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变更并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相关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泰州昱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昱能），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专项存储投入的超募资金并与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相关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嘉兴昱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昱中）及孙公司芜湖昱畅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昱畅），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专项存储投入的超募资金并与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币余额	币种	折合人民币余额	备注
昱能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88999	9,615.89	CNY	9,615.89	
昱能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12239	0.00	CNY	0.00	
昱能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33050110836109668889	358.84	CNY	358.84	
昱能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571916322710109	243.70	CNY	243.70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01475	849.12	CNY	849.12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198523	157.92	CNY	157.92	
昱能科技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	801880006666666	20,990.02	CNY	20,990.02	
昱能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9010122000592023	0.02	CNY	0.02	
昱能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6010078801100001544	/	CNY	/	2023年10月12日办理银户手续
昱能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6010078801300001526	/	CNY	/	
欧洲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业务中心	OS-A33489999999301 0000793	38.39	EUR	301.73	[注]
华州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业务中心	OS-A33489999999301 0000620	87.29	USD	618.28	
昱能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86168	3,068.02	CNY	3,068.02	2023年9月7日办理开户手续
嘉兴昱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0349	2,015.46	CNY	2,015.46	2023年10月9日办理开户手续
芜湖昱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7361	0.00	CNY	0.00	2023年9月27日办理开户手续
泰州昱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4899991013000294743	500.08	CNY	500.08	2023年11月9日办理开户手续
合 计					38,719.08	

[注] 根据公司2022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分别对昱能欧洲公司和昱能美国公司实缴出资各500.00万美元，以实施“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向昱能欧洲公司出资100.00万欧元，向昱能美国公司出资150.00万美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6,648.86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7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对募集资金到账后于部分时间段进行的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追认。

根据2023年7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含）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75 天（挂钩汇率看跌）	20,000.00	2023/7/28-2024/1/19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	2023/7/24-2026/7/24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	2023/7/28-2026/7/28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3/7/28-2024/1/24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2,064.53	2023/8/21-2025/7/28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企业大额存单	2,063.94	2023/8/21-2025/8/18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